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调整财通资管鑫管家货币市场基金追加申购最低金额限制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规定,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2年4月12日起,调整财通资管鑫管家货币市场基金的追加申购最低金额限制。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财通资管鑫管家货币市场基金(B类:003480)

二、调整方案

自2022年4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和其他非直销销售机构追加申购上述适用基金的追加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0.01元。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6

网址:www.ctzg.com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调整上述适用基金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适用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2、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可以根据自己的业务情况在不高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设置上述基金的追加申购最低金额,投资人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约定。

3、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一日